



# 圣马特奥县快速指南 一次性餐具要求

更新日期: 2022/7/19

## 一次性餐具要求

县要求 (一次性餐具条例)	✓
加利福尼亚州要求 (AB 1200)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(注: 该州的要求涵盖所有纤维制餐具包装, 包括下表未列明的物品。)	★

物品	不可以是聚苯乙烯 (所有 6 号塑料)	必须是可降解纤维制品 (例如纸张、甘蔗等)	内里可以是可降解塑料 (例如聚乳酸纤维等)	必须由第三方审批 *	必须无全氟和多氟烷基物质 (PFAS)	必须在废物运输公司的回收或有机物收集计划中被接受
<b>配件</b>	吸管**	✓	✓		★	
	搅拌器**	✓	✓		★	
	餐具**	✓	✓		★	
	鸡尾酒签/牙签**	✓	✓		★	
<b>大型物品</b>	餐盘	✓	✓	✓	✓	
	碗	✓	✓	✓	✓	
	杯 (例如酱汁杯和饮料杯)	✓	✓	✓	✓	
	食品托盘/船	✓	✓	✓	✓	
	餐盒	✓	✓	✓	✓	
	铰链式/带盖容器 (例如掀盖式容器等)	✓	✓	✓	✓	
	熟食容器	✓	✓	✓	✓	
	其他食品容器	✓	✓	✓	✓	
	针对上述非纤维制替代品的所有物品	✓				✓
	针对上方未列明的非纤维制替代品的所有物品	✓				✓

\* 可生物降解产品机构 (BPI) 认证、堆肥制造联盟 (CMA) 批准或县批准的其他第三方。

\*\* 如果使用单独包装, 则包装也必须是可降解纤维材料 (例如纸张)。

## 一次性餐具配件分发要求<sup>[1]</sup>

物品	必须仅按需分发	可以使用每次分发一个的自动售货机分发	不可以使用开放箱柜/容器分发	可以使用可补货的调味料自动售货机批量分发 <sup>[3]</sup>	每种商品必须由消费者在数字平台上提出请求 <sup>[4]</sup>	必须分类交易	可以向消费者提供
餐具配件 <sup>[2]</sup>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仅限机场和汽车餐厅

[1] 遵守加利福尼亚州法律 AB 1276

[2] 示例包括餐具（勺子、叉子、刀具、筷子）、吸管、搅拌器、餐巾纸、调味料包、牙签、鸡尾酒签、杯套、杯盖防漏塞、饮料运输袋等。容器盖和饮料杯盖不被视为配件，因而其无需满足上表中的要求。

[3] 可以由工作人员按需将调味料作为一人份调味料包分发和/或使用可补货的自动售货机批量分发。  
DoorDash、Uber Eats 或 Grubhub 等第三方食品配送服务以及食品设施运营的网站。

[4] 数字平台包括